

# 关于信阳市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2 月 8 日在信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信阳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信阳市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今年以来，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下，市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抓好当前经济工作以及考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牢记“两个更好”殷殷嘱托，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统筹发展和安全，扛实扛牢保障“三保”的政

治责任,扎实推进财政科学管理,严格执行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财政保障。

## (一)2025 年预算收支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全市收支情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7.16 亿元,同比增长 5.9%,增幅居全省第一,主要是市级盘活国有资产资源拉高全市增幅;税收完成 84.53 亿元,同比下降 4.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61.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24.46 亿元,同比下降 6.6%,主要是 2024 年支出包含国家发行的一次性增发国债资金,支出基数较大,导致 2025 年支出下降。

市级收支情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0.03 亿元(含羊山新区、豫东南高新区等七个管理区、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7 亿元),同比增长 50.8%,主要是盘活国有资产资源增加非税收入拉动增速大幅度提升;税收完成 15.05 亿元,同比下降 0.8%。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60.39 亿元(含羊山新区、豫东南高新区等七个管理区、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19 亿元),同比增长 2.3%。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全市收支情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2.3 亿元,下降 21.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5.16 亿元,下降 4.4%。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20.63 亿元,增长 1.3%。

**市级收支情况。**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2.68 亿元(羊山新区、豫东南高新区等七个管理区、开发区政府性基金列入市级预算收入),下降 6%。其中,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9.57 亿元,增长 72%,主要是 2024 年市级土地出让收入基数较小。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81.7 亿元(羊山新区、豫东南高新区等七个管理区、开发区政府性基金列入市级预算支出),增长 4.5%。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全市收支情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6.3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0.11 亿元,结余下年支出 6.19 亿元。

**市级收支情况。**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0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0.1 亿元,结余下年支出 4.97 亿元。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全市收支情况。**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95.72 亿元,为预算的 99.1%;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1.67 亿元,为预算的 100.9%;当年结余 14.05 亿元,滚存结余 180.05 亿元。

**市级收支情况。**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02.17 亿元,为预算的 98.7%;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98.79 亿元,为预算的 99.4%;当年结余 3.38 亿元,滚存结余 67.97 亿元。

## (二)2025 年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全市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1374.44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185.0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189.37 亿元);市级政府债

务限额 369.42 亿元(含豫东南高新技术开发区及羊山新区等七个管理区限额,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1.2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18.17 亿元);县区政府债务限额 1005.02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133.8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71.2 亿元)。

截至 2025 年底,汇总统计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1354.42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179.53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174.89 亿元);市级政府债务余额 363.44 亿元(含豫东南高新技术开发区及羊山新区等七个管理区余额,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9.45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313.99 亿元);县区政府债务余额 990.98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130.0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860.9 亿元)。市级和县区政府债务余额均不超过财政部规定的限额。

上述预算执行情况 and 政府债务数据均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以及与省财政结算后会有所调整,准确的决算结果届时再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 (三)2025 年落实市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1. 抓收入,夯实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加强税收征管。持续深化与税务部门协作机制,开展全方位税源摸排与动态监控,围绕重点行业、重点税种强化征管,切实堵塞管理漏洞,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2025 年,依托综合治税系统排查涉税信息 50.2 万余条,直接增加税收收入 5.9 亿元。二是开展国资盘活。全力挖掘国有资产潜能,对机关单位闲置资产进行“拉网式”摸底排查,建立闲置资产台账 429 项,涉及土地 15.01 亩、房屋 1.68 万平方米、设备

及家具 397 台(套),账面价值超 10 亿元。特别是采用 TOT 模式,成功运作国有存量资产盘活项目,增加财政收入超 20 亿元。三是提升惠企实效。积极兑现惠企资金,助力实体经济复苏回暖。2025 年,拨付企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 2073 万元,拨付 146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获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2650 万元,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806 万元,免收企业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8464 万元,累计惠及企业超 1300 家,切实落实惠企政策,支持企业发展,为财政增收涵养税源。四是全力争资跑项。加强部门协同,紧盯政策机遇,充分调动各部门向上争取政策、项目和资金的主动性。2025 年累计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424.67 亿元,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188.71 亿元,争取“两重”项目到位资金 5.87 亿元、“两新”项目到位资金 10.5 亿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到位资金 8.8 亿元,有力提升了全市财政保障能力。

2. 惠民生,全面增进民生福祉。持续加强基础性、普惠性民生投入,全市民生支出 476.59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76.3%,民生支出占比连续 10 年超 70%,稳居全省第一梯队。一是加力支持教育发展。坚持教育优先原则,全力落实财政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全年拨付教育支出 126.82 亿元、增长 0.3%,及时足额保障教育经费有序支出。二是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健全。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拨付资金 14.03 亿元,足额兑现城乡低保、优抚、残疾人、五保供养、临时救助等各类救助资金;紧扣稳岗扩就业要求,筹措就业补助资金 2.25 亿元,落实强化创业就业帮扶、职业技

能培训；坚持“房住不炒”定位，争取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资金4.65亿元，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各项住房保障政策要求，增强住房保障兜底能力。三是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由94元提高到99元，持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拨付城乡医疗救助资金8517万元，切实解决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重的问题；筹集资金7838万元，支持市直公立医院设备购置、人才引进和综合改革，提升医疗保障能力；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1404万元，用于支持居家适老化医疗产品改造，帮助老年人改善居家养老医疗条件。四是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全市节能环保支出11.33亿元，专项安排3.95亿元用于污染防治，切实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推进美丽河湖生态治理、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成功申报了“河南桐柏-大别山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获得上级补助资金1.03亿元，推动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提升。五是全力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四个不摘”要求，全年筹集乡村振兴衔接资金21.52亿元，稳居全省第一方阵，自2016年脱贫攻坚战打响至今，我市在全省衔接资金绩效评价考核中连续9年荣获“优秀”，累计获得奖励资金3.2亿元；争取省级耕地地力补贴资金11.02亿元，兑付率100%，粮食安全生产根基逐步夯实；落实农机购置及报废更新补贴资金2.17亿元，稳步提升全市农业机械化水平；争取水利工程、水利发展等建设资金9.53亿元，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不断改善；拨付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14.5亿元，建设和改造提升农田58.24万亩，进一步提高全市耕地产出率

与资源利用率;争取茶叶现代农业产业上级资金 0.58 亿元,支持做好“三茶”融合,推动加强油茶开发利用,加快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2025 年全市农村综合改革和基层财政建设工作绩效考评获得优秀等次。

3. 促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深化预算编制管理。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的基数依赖,以零为基点,以市委、政府决策部署和事业发展目标为导向,逐项审核支出的必要性、合理性,结合财力状况、轻重缓急、实际需求、绩效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在综合平衡基础上编制预算。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深入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对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实行“双监控”,落实绩效结果反馈和问题整改机制,形成反馈、整改、提升的良性循环,夯实预算部门“管资金必须管绩效”的责任。三是政府采购服务持续优化。开展“亲清政商面对面”座谈会 7 次,累计邀请 88 个一级预算单位、140 家中标企业开展面对面座谈,向采购单位和中标企业宣讲政府采购有关优惠政策,倾听采购单位和中标企业的心声。不断优化政府采购服务,提升市场满意度。四是深化国企国资改革。修订完善《信阳市国有企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市管企业集团总部董事会全面配齐建强。推进国企业务整合和产业转型发展,明确从政府投融资平台向市场化运营主体的转型目标,切实提高国有企业核心功能和核心竞争力,申信发投集团等 5 家企业获得“AA+”主体信用评级,另有 6 家公司完成“AA”级主体信用评级。

4. 防风险,筑牢稳定发展根基。一是基层“三保”底线兜牢守实。把保障“三保”作为当前最重要、最紧迫的工作,摆在最优先的位置。在预算执行中,始终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加大资金统筹力度,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全年“三保”支出313.87亿元,支出进度94.04%,超过上级要求4.04个百分点。二是严守债务风险。坚持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健全政府债务“借、用、管、还”全流程监管,规范政府举借行为,化解存量风险,严控隐性债务增量,开展债务风险预警评估。2025年,根据财政部最新数据,信阳市政府债务按期偿还本息,未出现重大违约事件,风险整体可控。三是加快融资平台清退。推动13家融资平台转型退出,剥离政府融资功能,转型为自主经营、自担风险的市场化经营主体,目前已有9家融资平台公司通过省级评审退出,4家融资平台公司正按照省级评审要求补充相关资料后退出,超额完成省政府设定的信阳需退出12家融资平台公司的目标任务。四是强化财经纪律监督。与巡察、审计、税务、公安、金监等部门建立横向协同联动机制,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构建“发现问题-建立清单-反馈意见-跟踪督办-整改销号”的监督整改闭环,2025年重点监督检查违规使用财政资金问题,并督促相关单位全部整改到位,顺利取得“强基固本”的预期成效,进一步规范全市财经秩序。

刚刚过去的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五年来,面对新冠疫情以及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承压前行、积极作为,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稳步

推进预算管理改革,较好地服务保障全市经济发展和社会大局。

一是财政实力稳步增强。“十四五”期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680.67 亿元,较“十三五”增长 24.6%;争取上级转移支付总量 2219 亿元,较“十三五”增长 24.2%;累计发行新增债券限额 1095 亿元,较“十三五”增长 124.7%。

二是财政支出平稳有序。“十四五”期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192 亿元,较“十三五”增长 23.8%。五年来民生支出合计 2449 亿元,涵盖教育、社保、医疗、环保、住房、交通等领域,老区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改善。

三是财政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出台预算管理配套制度,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完善预算闭环管理。坚持“过紧日子”原则,全面开展零基预算改革,推进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累计压减非刚性支出项目、整合投向一致内容相近的项目超 5000 个,节约财政资金超 80 亿元。

四是财税改革纵深推进。推动了市级与市辖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体制改革,充分调动市区两级财政增收的积极性,推动中心城区健康有序发展。高标准完成省财政直管县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放权赋能,明确市、县两级支出责任,激发新时代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建立更加有效的协同发展机制。

取得这些成绩,得益于市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沉着应对、综合施策的结果,得益于市人大、政协有效监督和社会各界鼎力支持的结果。借此机会,向各位代表、委员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市财政工作还存在很多困难和挑战:受国内

外严峻经济形势影响,土地市场持续低迷,产业结构单一、增收韧劲不足、财源税源结构不合理等结构性矛盾凸显,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面临较大压力;随着民生保障不断提标扩面、债务还本付息进入高峰期,刚性支出持续攀升,支出压力不断增大。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持续改进工作,采取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 二、2026 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科学高效编制 2026 年预算、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们将围绕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努力完成全年预算目标。

2026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聚焦“1+2+4+N”目标任务体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和服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注重精准发力、提高效能,着力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优化支出结构,规范财政补贴政策,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持续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落实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部署,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和谐

稳定,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贡献财政力量。

2026年全市财政工作机遇与挑战并存。从财政收入看,经济延续回升向好态势为财政收入增长提供支撑,但制约因素仍然很多,市场主体困难较多,房地产等重点税源行业尚未止跌回稳,非税收入挖掘空间收窄,拖累财政收入增长。从财政支出看,发挥财政政策逆周期调节作用,扩投资、保民生、稳就业、促消费等领域需要强化保障,培育新质生产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支出刚性增长,PPP项目付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等继续增加,财政腾挪空间有限。综合判断,2026年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财政紧平衡”状态将长期持续,必须把困难挑战考虑得更充分一些,把政策举措准备得更周全一些,为促进全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综合考虑,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为4%,这一目标是指导性的,各县区要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影响,结合本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实事求是确定收入预期目标,确保全市全年增速高于全省一般公共预算实际增速。

###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代编全市一般公共预算。202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2.6亿元,增长4%;加上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64.9亿元(不包括预算执行中上级下达的债券资金和追加转移支付增量资金等不能准确预计,无法列入年初预算的上级追加项目),同口

径增长 2.1%。

**2. 市直一般公共预算。**2026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地方可用财力较上年有所增长,但兜牢“三保”底线、民生等刚性支出、债务还本付息、保障重大战略实施等持续增长,支出需求远大于可用财力规模,预计市直财力缺口达 23.32 亿元,计划通过统筹政府性基金等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来弥补。

**收入安排。**2026 年市直收入总计 83.93 亿元,其中:市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26.57 亿元,财政体制上解收入 22.3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1.71 亿元,调入资金 23.32 亿元。

市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3 亿元,为上年完成数的 41.2%,扣除 2025 年市直通过盘活水库资产资源增加的一次性非税收入因素后,按同比口径增长 4%。

**支出安排。**2026 年市直支出总计 83.93 亿元,其中:市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01 亿元(包含上级提前下达有专项用途的转移支付支出 1.82 亿元和上年结转支出 1.71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6.37 亿元,结算补助支出 0.5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5.05 亿元。

市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01 亿元,其中: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30.18 亿元,项目支出 41.83 亿元。减去上级提前告知数,再加上对下级补助后,2026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性支出 76.57 亿元,同口径比上年压减 2.36 亿元,下降 2.99%。

**3. 市属区一般公共预算。**羊山新区、豫东南管理区等七个管

理区、开发区 2026 年收入总计 28.56 亿元,其中:区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94 亿元,增长 4%;上级补助收入 7.52 亿元;调入资金 3.1 亿元。2026 年支出总计 28.56 亿元,其中:区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4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7.82 亿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代编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202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0.5 亿元,加上上级提前下达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和调入资金等,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2.05 亿元。

2. 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2026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42.12 亿元,主要是继续加快市级收储土地出让,规范土地出让收入分配机制,使市级实现足额收益分成,缓解一般公共预算刚性支出压力;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0.91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0 亿元,收入总计 53.03 亿元。

支出安排。2026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9.51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23.32 亿元,上解支出 0.2 亿元,支出总计 53.0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按照“以收定支、集中财力、确保重点”的原则,与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统筹安排使用。

3. 市属区政府性基金预算。2026 年豫东南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 19.46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 亿元,包含: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2.5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17.5 亿元。

羊山等六个管理区(开发区)因“三化三制”体制改革,剥离社会

管理职能,政府性基金预算不再单独编制,统一纳入市直编制管理。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6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7.78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7.78亿元。

2026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3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4.96亿元,收入总计5.26亿元;2026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58亿元,结余下年4.68亿元,支出总计5.26亿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代编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6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205.48亿元,增长4.07%;支出安排188.53亿元,增长4.76%。

2.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6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05.18亿元,增长1.6%;支出安排101.38亿元,增长2%。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信阳市2025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及2026年预算(草案)》。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以预安排部分支出。截至当前,市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支出2.5亿元,主要用于保障1月份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转支出。同时代编的全市收支预算是预期性的,待各县区预算经同级人大批准后,及时汇总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 三、2026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着力增收节支,不断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强化财税联动。加强与税务、非税执收部门协调联动,加大重点行业、重点

税源企业税收征管,积极拓展增税渠道,做到税收应收尽收、非税应入尽入,力争完成2026年财政收入目标任务。二是挖掘增收潜力。全面推进国有“三资”(资源、资产、资金)管理改革,通过转让、租赁、合作经营等方式,盘活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存量资产,重点挖掘国资经营利润、股权转让等收益潜力,最大化释放资产效益。三是着力争资争项。紧盯中央、省级政策导向,围绕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等重大战略及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方向,抢抓政策机遇,常态化对接上级部门,大力争取债券资金、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财政专项资金,缓解财政支付压力,力争更多优质项目资金落户信阳。四是深化支出管理。全面提升预算管理的标准化、科学化、精细化、透明化水平,坚决防止无预算超预算安排支出;坚持过“紧日子”要求,量入为出、精打细算,“小钱小气、大钱大方”,多措并举统筹财力,节用裕民;持续加快财政支出进度,特别是国家、省、市重点项目要加快支出,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全力保障民生,稳步提升人民群众福祉。一是保持教育投入强度。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着力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促进教育事业全阶段均衡发展。全面提升教师生活补助、班主任津贴和教师教龄津贴制度,增强教师群体幸福感。二是支持稳定和扩大就业。把就业摆在更加重要位置,强化资金统筹,着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资金保障体系,突出对应届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脱贫人口等重点人群就业保障,

全力推动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落地见效。三是持续提升卫生健康保障水平。加大公共卫生服务投入,落实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切实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落实。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强化基层医疗卫生能力建设和卫生健康人才培养,改善人民群众就医体验。四是支持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加大养老服务保障投入,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支持完善特殊群体社会保障和关爱服务体系,强化弱势群体服务保障。五是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落实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支持发展乡村富民产业,加大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力度,以产业振兴助力增强脱贫地区和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坚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三)强化底线思维,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优先,巩固完善“三保”预算编制、资金调度、动态监测、应急处置、问题整改等全过程、全链条管理机制,继续采取对县区“三保”预算编制提级审核、设置月度“三保”支出限额,制定应急处置预案等措施,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二是扼守债务风险“防线”。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健全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做好债券资金的“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严肃推进化债,坚决遏增量、化存量,抓实政府债务风险化解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债务低风险环境。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持续加强全口径债务监测,守住不新增隐性债务的“底线”。三是严控财政暂付款。严格落实暂付款只减不增要求,压实管理工作责

任,完善暂付款逐步消化制度,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化解存量暂付款。2026年预算编制中,有关县区已安排一部分财力专项核销暂付款,力争2026年底全市暂付款占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之和的比重降至5%以内。四是守牢财经纪律“红线”。推动财会监督向深处发力、向实处聚焦,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聚焦财政、财务、会计领域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把各项财经纪律不折不扣地传导到位、督办到位、落实到位,确保不发生重大财经纪律和审计问责风险。

(四)深化改革创新,加快完善现代财政制度。一是持续健全预算制度。深入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不断提高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二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科学合理安排预算,推动建立有保有压、可增可减、动态调整的预算分配机制。稳步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健全支出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将支出标准作为预算编制的基本依据。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执行人大审查批准的预算,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列支。在年度预算执行中,根据预算安排和项目实施进度按计划及时拨付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稳步提升政府采购预算编制、项目执行和资金结算等方面的规范化,确保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到实处。四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突出“以事定钱”、“成本管控”,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强化对重大政

策、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突出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加强财政政策评估评价,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

各位代表,各位委员: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篇之年,财政改革发展各项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和要求,坚定信心、顶压奋进,争取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努力开创工作新局面,为全市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